



江叔拿着省厅的说法，再次到城北区政务服务中心。办事的警员依循线索，大海捞针一般，从库房里那些从未电子化更从未上内部网登记的材料中，找到了一堆纸质材料。这些材料许多是手写的，也有印制的。哪知道，这才过了“万里长征第一步”，或者说缩小了“大海捞针”的范围。“我很体谅这些警察。他们能够帮我找到许多原始的户籍资料已经相当不容易。还帮我逐步翻找。”已退休多年的江叔那些天重新加入了“上班族”，每天上班时间打车去城北区政务服务中心，下班才回。“没办法，城北区政务服务中心建在新开发的城区，和我家这里还没有通直达的公交车。我一个老头，来回倒公交有点吃不消。还是打车吧。”江叔说。就这样连续翻查了快一个星期，“奇迹”终于出现——奶奶1998年去世、销户的材料全部找到了。全部复印、公安盖章、快递北京。在范国刚律师看来，在这种情况下，通过各种合法途径获得死亡证明是必要的。

“江叔的努力体现了亲属间的合作，也反映了在不同地域之间办理相关手续的困难。”范国刚说。

新冒出来的大姑

王先生拿到西宁寄到的快递以后，可是乐坏了。他忙不迭地一方面通过上海表弟向西宁的远房亲戚表示感谢，还寄去礼物；另一方面通知妈妈、姐姐、弟弟，遗产的事情可以加速去办了。

哪知道到了相关部门，这些材料更无法使得王先生家人办理遗产处理了。“查下来，我不知哪儿冒出来一个姑姑了。她年纪比我小姑大，我该称她大姑了！”王先生立即给上海的表弟发微信，“我爷爷也就是你外公，和你姥姥是二婚。也就是说，你姥姥先前还有个孩子。我们查出来，太恭喜了，你多了一个姨妈，我等于多了一个姑妈！……”王先生半开玩笑地跟表弟絮叨完之后，又郑重其事地表示，

自己这位姑妈尽管与自己没有血缘关系，但有关部门认为，从法理上说，她是王先生奶奶的亲生子女，也有可能是王先生爷爷的继女，也有可能享有继承权！“根据《继承法》，无血缘关系的继子女也可能享有继承权。在这种复杂的继承关系中，需要明确所有潜在继承人的权利。”范国刚告诉记者。

王先生有些蒙。尽管父亲生前曾经提起过有这么一个妹妹，可这个妹妹几乎从未走进过这个家庭。王先生更是从没见过这个大姑。大姑在哪儿？她如果知道自己对一套北京朝阳区的房产之继承有很大关系，会产生什么样的心态？会如何表示呢？

根据有关部门提供的线索，王先生大体上了解到这位大姑一直生活在北京，退休前在一所知名高校工作，还做到了校领导岗位。从侧面打听下来，这位大姑为人和善，在岗时对下属很关心。反正人不坏。王先生与姐姐、弟弟一合计，最终决定找上门去。最后，由弟弟出面跟这位大姑见面。

果不其然，这位大姑算非常好说话的。她表示，自己的母亲与王先生的爷爷再婚的时候，自己已经快长大成人，正在一所学校住读。之后由于那个时代交通、通信不便，自二老去了西宁后，渐渐失去联络。也正因此，她自愿放弃所有有关继承王先生家财产的权利。“其实她家各方面条件目前都比我家好很多。所以很好说话。但假使人家不同意放弃权利，咱也没办法，只能跟她谈怎么分割。”“最终的解决方式是通过协商和让步，确保所有潜在继承人同意并放弃其继承权。这是



左图：近年来，老年人去世子女争遗产发生纠纷乃至反目成仇、诉诸公堂的案例屡见不鲜。